

台灣電力公司

一般表制用戶 暫停廢止 用電登記單

本用戶擬自 年 月 日起 暫停廢止 全部用電，請查照辦理為荷。 此致

台灣電力公司 區營業處

用戶姓名： _____ 簽章： _____
 用電地址 □□□□： 市 路 段 巷 弄 號 樓
 通訊地址 □□□□： 市 鄉 街

下列各欄由本公司填寫													
整理號碼													
登記號碼													
受理號碼													
卡別	計算日	用戶電號											檢算號
		區號		營業區			戶號		分號				
1	2	3	4	5	6	7	8	11	12	13	14		
C													

另有燈或力										總表 分表 共用電表
部分透電	戶數		戶號		分號		檢算號		51	
42	43	44			47	48	49	50	51	

身份證號碼/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 _____

電話號碼：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適用範圍：暫停全部用電、一般廢止、併戶（被併戶）、機器改人工開票
 拆屋廢止、災害廢止、遷移廢止、改電號廢止

用戶聲明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右列各欄由本公司填寫	拆表	種別	型式	製造廠	規 範				電表號碼	產權	拆表日期		拆表指數		指數差	倍數	實用度數	暫停廢止	契約容量				用戶簽章認證				
					φ	W	V	A			月	日	拆表時	前月份					年 月 日		變 動 別						
		有效表	第一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第二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離峰表	第三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無效表	第四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需量計	第六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第八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有效表	第十一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需量計	第十二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比流器																15	17	18	19	20	21	22	23			
	比壓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右列各欄由本公司填寫	應收費用	合計費用		元		計算方法：																供電饋線		外線工程		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		上月暫收費用		元																		備					
		結算應收費用		元																		註					
		收據號碼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收清日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審核人

核定人

服務所	營業登記	設 計	外線竣工	抄表卡	檢 驗	用電記錄卡	核 算

註：
 1. 廢止用電：既設用戶已無用電需要或需停止用電期間將超過暫停用電復電期限，申請廢止全部用電。
 2. 暫停用電：既設用戶申請保留用電權利，於一定期間暫停使用全部用電，暫停期限最長為二個月。
 3. 用戶申請廢止用電或暫停全部用電，非本公司原因致未能辦理有關手續時，得不停止供電，本公司應將原因告知用戶。